西安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 (2019-2024年)

一、线网规划

关中城市群都市区城市轨道交通远景线网总长约 986 公里,远期轨道交通占公共交通出行量比例为 60%。

二、建设规划

(一)建设方案

建设 1 号线三期、2 号线二期、8 号线、10 号线一期、14 号线、15 号线一期、16 号线一期等 7 个项目,总长 150 公里。项目建成后,形成 12 条线路运营、总长 423 公里的轨道网。

- 1号线三期工程自秦都站至森林公园站,线路长 10.5 公里,设车站 7座,投资 70.09 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 5年。
- 2号线二期工程北段自草滩北站至北客站、南段自韦曲南站至常宁站,线路长7公里,设车站4座,投资42.89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4年。
- 8号工程为环线工程,线路长50公里,设车站35座,投资382.86 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7年。
- 10号线一期工程自杨家庄站至水景公园站,线路长34.6公里,设车站15座,投资176.60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6年。
 - 14号线工程自北客站至贺韶村站,线路长13.8公里,设车站8

座,投资83.15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3年。

15号线一期工程自细柳站至韩家湾站,线路长 19公里,设车站 11座,投资 124.36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 5年。

16号线一期工程自沣东小镇站至能源三路站,线路长 15.1 公里,设车站 8座,投资 88.57 亿元,项目建设工期为 5 年。

(二)主要技术标准

1号线工程三期、2号线二期等延伸线路均与原线路设计标准一致,采用B型车;10号线一期、14号线、16号线等新建线路研究采用B型车;8号线、15号线一期等新建线路研究采用A型车。在规划实施阶段,进一步优化车型、速度等主要技术标准和运营组织方案。

(三)资金安排

近期建设项目总投资为968.5亿元,其中资本金占40%,计387.4亿元,由西安市和咸阳市财政资金承担;资本金以外的资金以银行贷款为主,并辅以多元化融资模式。

(四)实施保障

近期建设项目由西安市和咸阳市政府分别组织实施,制定相关 政策并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保证建设和保障正常运营,结合城市开发 进程,把握节奏、稳步推进项目建设,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

在规划实施过程中,注重优化综合交通衔接,提高公共交通整体效率和吸引力。统筹协调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与周边生态、环境以及建设工程的关系,有序推动项目实施。深化近期建设项目前期工作,优化车辆基地布局,控制好建设用地,做好资源共享。高度重

视网络化运营人次培训和储备,积极探索多元化投融资模式,做好资源开发和经营工作,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。

附图: 西安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(2019-2024年) 示意图

西安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(2019-2024年)示意图

